

##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重大诉讼一审判决、被告上诉  
2、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重大诉讼原告、被上诉人  
3、涉案金额：以最终判决金额为准。  
4、本次诉讼进展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被告梁家荣已针对一审判决提起上诉，海外诉讼最终判决结果具有不确定性。且最终判决能否实际执行，取决于相关司法辖区是否承认与执行、以及有无可供执行的财产，亦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重大诉讼进展事项对公司本年度及以后年度损益的影响暂无法预估。

### 一、重大诉讼的基本情况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世荣兆业”）就原股东、原董事长梁家荣侵犯公司权利的行为向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马特奥县高等法院（以下简称“受理法院”）提起诉讼，诉请依法追回梁家荣违背忠实、勤勉义务，背信损害公司利益取得的不当得利并要求其对本公司的损失予以赔偿，并连带起诉涉嫌协助梁家荣转移欺诈财产的密切关系人（以下简称“海外诉讼”）。

受理法院已就海外诉讼做出一审判决，判决主要内容为：1、原告应从被告梁家荣处获得赔偿金 258,536,130.00 美元，并加上自 2023 年 10 月 30 日起按每日 70,831.81 美元计算的利息。2、原告在本案中针对梁家荣以外的其他被告提出的诉讼请求未被支持。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2022 年 12 月 24 日、2023 年 5 月 20 日、2023 年 7 月 14 日、2023 年 8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16 日、2024 年 2 月 3 日、2024 年 3 月 16 日、2024 年 9 月 28 日、2024 年 11 月 29 日、2024 年 12 月

17 日、2025 年 3 月 28 日、2025 年 7 月 2 日、2025 年 7 月 25 日、2025 年 9 月 4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2021-023 号、2022-045 号、2023-022 号、2023-030 号、2023-033 号、2023-042 号、2024-001 号、2024-006 号、2024-047 号、2024-056 号、2024-061 号、2025-009 号、2025-029 号、2025-032 号、2025-040 号公告。

## 二、本次诉讼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代理律师送达的关于被告梁家荣的上诉通知。根据该上诉通知，梁家荣已就受理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提出上诉，海外诉讼后续将由所在区的上诉法院进行上诉审理。

## 三、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其他未达到披露标准的小额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金额约为 549.34 万元（本金），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11%；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年利润或以后年度利润的可能影响

被告梁家荣已针对一审判决提起上诉，海外诉讼最终判决结果具有不确定性。且最终判决能否实际执行，取决于相关司法辖区是否承认与执行、以及有无可供执行的财产，亦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重大诉讼进展事项对公司本年度及以后年度损益的影响暂无法预估。

##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日